

簽

光明學校 2017-2018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活字第 51 號

各位家長/監護人：

敲擊樂排練班

貴子弟被選為本年度的畢業禮表演生，為了讓學生作好準備，現聘請具專業資歷的導師為本校編曲及排練，此訓練旨在透過不同的敲擊演奏方法、速度快慢及音響不同的模式，讓學生發揮音樂潛能、加強與人溝通的技巧及增強自信。該訓練班詳情如下：

- (一) 參加對象：六年級學生
- (二) 上課日期：29/9、20/10、27/10、24/11、1/12、15/12、05/01、09/02、09/03、13/04
27/04、25/5、15/6 (逢星期五 - 多元智能時段)
- (三) 上課時間：13:00 - 14:15
- (四) 上課地點：地下活動室
- (五) 集合時間及地點：13:00
- (六) 解散時間及地點：依星期五放學時間及歸程隊
- (七) 費用：\$300 (其餘費用由校方資助)
- (八) 名額：約 20 人
- (九) 負責老師：鄧穎欣主任
- (十) 參加辦法：
 - 如申請人數超額，會由校方甄選。
 - 學生於9月22日(五)或以前連同回條及學費\$300，並帶備學生手冊，在小息或放學後到 109 室繳費窗口繳交。
 - 為免學生攜帶大量現金回校有所遺失，請盡量以支票交費，支票抬頭請寫「光明學校法團校董會」(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課程名稱)。
- (十一) 備註：
 - 被取錄學生必須出席每一堂課，不能無故缺席，否則校方有權取消其資格。(不退還款項)
 - 如遇颱風(8 號風球或以上)或紅、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教育局宣佈當天停課，則當日之學藝班全部取消，該堂將會順延。
 - 凡於本年度申請書簿津貼獲全額或現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援助的學生可以獲得「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資助，並於學期結束前(約 7 月)退回部分學費。(詳情可參閱本校光字通告第 8 號)
 - 課程由本校老師負責監察工作，如有查詢可與鄧穎欣主任聯絡。(2479 6608)

校長：_____ (邢 毅)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

簽

回 條 敲擊樂排練班

敬悉來函，本人 同意 / 不同意敝子弟 6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 參加貴校舉辦的【敲擊樂排練班】。

家長或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 _____ 日

*請將回條 9 月 22 日(五)或以前連同學費(\$300)，並帶備學生手冊，在小息或放學後到 109 室繳費窗口繳交。(支票抬頭請寫「光明學校法團校董會」，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課程名稱)

此欄由 校方填寫	收費日期：	金額：\$300 現金 / 支票 銀行：_____ 支票號碼：_____	經辦人： ()
-------------	-------	---	----------